

國立高雄大學擬升等教師資料表

一、個人基本資料

中文姓名				英文姓名			
性別					身分證字號		
地址							
電話							
學歷	國名	學 校 名 稱	系 所 別	學 位	修 業 起 訖 年 月		
					年 月 至 年 月		
					年 月 至 年 月		
					年 月 至 年 月		
					年 月 至 年 月		
經歷	服 務 機 關		職 務	專(兼)任	任職起迄年月		合計年資
					年 月 至 年 月		年 月
					年 月 至 年 月		年 月
					年 月 至 年 月		年 月
					年 月 至 年 月		年 月
已審定教師資格	等 級	證 書 字 號	年資起算年月	送 審 著 作 名 稱			
	講 師	講字第 號					
	助 理 教 授	助理字第 號					
	副 教 授	副字第 號					
	教 授	教字第 號					
論文名稱	碩士論文：				指導教授：		
	博士論文：				指導教授：		
送審代表作	代表著作名稱：						
	出版處所或期刊名稱：				期刊卷期：		
	所屬學術領域：						
	所用語文：		出版時間： 年 月		是否合著：		合著人：
研究領域							
學術獎勵							
系所主任	經提 年 月 日第 次 教評會初審通過(附會議紀錄及相關證件資料)		學 院 院 長		經提 年 月 日第 次 教評會複審通過(附會議紀錄)		

申請人簽章：

填表日期：

備註：依教育部 93 年 11 月 25 日台學審字第 0930149397 號函示，國防工業訓儲預備軍(士)官訓儲期間之年資不得採計為教育人員任用條例第 16 條至第 18 條所定之「專門職務」年資。亦即國防役期間不得採計為升等年資。

二、參考著作

1	著作名稱			
	出版處所或期刊名稱			期刊卷期
	出版時間	所屬學術領域	所用語文	合著者姓名
2	著作名稱			
	出版處所或期刊名稱			期刊卷期
	出版時間	所屬學術領域	所用語文	合著者姓名
3	著作名稱			
	出版處所或期刊名稱			期刊卷期
	出版時間	所屬學術領域	所用語文	合著者姓名
4	著作名稱			
	出版處所或期刊名稱			期刊卷期
	出版時間	所屬學術領域	所用語文	合著者姓名
5	著作名稱			
	出版處所或期刊名稱			期刊卷期
	出版時間	所屬學術領域	所用語文	合著者姓名
6	著作名稱			
	出版處所或期刊名稱			期刊卷期
	出版時間	所屬學術領域	所用語文	合著者姓名
7	著作名稱			
	出版處所或期刊名稱			期刊卷期
	出版時間	所屬學術領域	所用語文	合著者姓名
8	著作名稱			
	出版處所或期刊名稱			期刊卷期
	出版時間	所屬學術領域	所用語文	合著者姓名
9	著作名稱			
	出版處所或期刊名稱			期刊卷期
	出版時間	所屬學術領域	所用語文	合著者姓名
10	著作名稱			
	出版處所或期刊名稱			期刊卷期
	出版時間	所屬學術領域	所用語文	合著者姓名

三、其他著作及學術活動：(本頁不敷使用時，請自行增頁)

四、外審委員迴避名冊

(一)應迴避名單

依「本校教師資格審查著作外審作業辦法」第六條之規定，外審委員應排除下列人選：

1. 送審教師之各學位研究指導教授。
2. 與送審教師有學術研究等密切關係者。
3. 送審教師之配偶、前配偶、四親等內之血親或三親等內之姻親或曾有此關係者。
4. 與送審教師在同一學校服務者。
5. 依其他法規應予迴避者。

姓名	服務單位	職稱	符合「本校教師資格審查著作外審作業辦法」第六條	備註
			第 款	
			第 款	
			第 款	
			第 款	
			第 款	
			第 款	

(上列表格若不敷使用，請自行增列)

(二) 申請迴避參考名單

1. 有具體事實足認有外審委員對於其著作審查有偏頗之虞者，申請人得向「著作審查作業小組」提出迴避參考名單，並說明其理由。
2. 參考名單至多以三人為限

姓名	服務單位	職稱	理由說明

申請人簽名：

備註：若有提列迴避名單者，本頁請自行彌封，併同前述資料表送件。